**第三屆金牌農村競賽選拔計畫**

1. **宗旨：**

為樹立臺灣農村典範使農村社區發展有所依循，期透過兩階段競賽選拔機制，促進中央及縣市政府合作投入農村發展，激發農村社區居民的榮譽感及向心力，提升農村社區彼此相互學習風氣，營造農村特色風貌，邁向農村多元永續發展之核心目標。

1. **主辦單位：**農業部
2. **協辦單位：**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
3. **報名資格：**
	1. 參賽範圍：全國農村。以位於非都市土地，村里行政區域，必要時得以共同生活圈為範圍，並得包括都市計畫或國家公園區域內之農村。
	2. 參賽單位：以政府立案之在地(青年)組織或農民團體，必要時得為村、里辦公處報名；同一參賽範圍，應協調一組織報名參賽為原則，參賽單位不得重複報名。
4. **競賽程序：**

本競賽分為縣市初賽及全國決賽兩階段。縣市初賽勝選之縣市金牌農村，將代表該縣市參加全國決賽，爭取金牌農村最高榮譽。

* 1. **縣市初賽**
		1. 報名方式

請至「第三屆金牌農村競賽」活動網頁下載報名表(附件一)，並依各縣市政府之競賽公告，於時間內繳交報名資料完成報名。

* + 1. 評審說明
			1. 初賽時程：請各縣市政府自即日起辦理初賽。並於112年12月22日(星期五)前至本競賽活動網頁完成初賽結果上傳，包含初賽競賽辦法、初賽單位清單、縣市金牌農村名單(附件二)、決賽申請書(附件三)及參賽農村介紹影片(3-5分鐘)等數位檔。
			2. 評審原則：評審相關行政作業由各縣市政府自行制訂辦理，各縣市初賽可參考全國決賽評審原則規劃初賽評審。
			3. 獎項類別：依評審成績評選出縣市金牌，各縣市政府可依地方需求，自行決定是否增列銀牌、銅牌或其他獎項，惟僅有縣市金牌可參選全國決賽。
			4. 縣市金牌數規範：

各縣市政府須依初賽報名農村總數，決定縣市金牌數，即可代表縣市參加全國決賽的農村數，每縣市最多以3個農村社區為限，數量對照表如下表一。

表一、各縣市初賽報名農村數與縣市金牌數對照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初賽報名農村總數 | 縣市金牌數(代表縣市參加全國決賽農村數) |
| 5-30 | 1 |
| 31-80 | 2 |
| 81以上 | 3 |

* 1. **全國決賽**
		1. 評審委員會

由本部設置「評審委員會」負責決賽審查工作，推派召集人及副召集人，並由農村政策及農村規劃、農村社區發展、農村景觀及美學、農村產業、傳統藝術及文化保存、生態保育及相關領域產官學界等專家學者組成。

* + 1. 決賽評審

全國決賽採兩階段評審，暫定113年3月至113年6月期間辦理，初審原則選出前20名進入決審，若縣市金牌總數不超過20個，則直接進入決審，評審機制說明如下表二：

表二、全國決賽評審項目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階段 | 評審說明 |
| 初審 | 本階段採策展評審方式，評審採計策展(40%)、簡報(30%)及書面(30%)等方式辦理，本部將於113年3月期間擇3日舉辦公開策展，各縣市全國決賽參賽單位須透過策展方式展現成果，惟各單位參展人數以不超過10人為限；會場中將另安排場所進行簡報，原則選出前20名進入決審。(策展場地規格及細部內容將於本競賽活動網頁公告) |
| 決審 | 採**現地評審**，由評審委員會實地走訪20個通過初審的農村社區，依評審原則評析社區實際發展情況，當日行程由參賽單位自行安排，須派員導覽說明，原則應留30分鐘座談時間，基於公平原則，評審委員會於每個參賽單位區域，停留時間不得超過3小時。 |

* + 1. 獎項類別

依決審評分成績排序，總成績達90分以上獲選為金牌農村、80-89分為銀牌農村、70-79分為銅牌農村。

* + 1. 得獎名單公布

全國決賽獲獎名單將於現地評審後擇日公布於本競賽活動網頁。

* + 1. 注意事項
			1. 全國決賽初審成績不列入決審計算。
			2. 參賽單位所提供或準備之書面資料，一律雙面影印(刷)。
			3. 參賽單位於現地評審時，須準備相關參考文件資料，如有光碟或線上資料，請備妥閱覽器材，無須另行印製。
			4. 現地評審時，請勿提供與競賽無關之物品。(例如：禮品、紀念品等)
1. **全國決賽評審原則：**

全國決賽評審依農村生產、生活、生態各佔30%，以及未來性10%，合計100%，各項評審指標說明如下表三所列。

表三、全國決賽評審指標說明

| **面向** | **評審項目** | **內容說明** | **占比(%)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生產 | 1.產業的展現 | 農村的產業發展，包括農產品的品質與產量的提升，發展高附加值的特色農產品，以及推廣農企業，提升農產品的市場競爭力；同時支持農村多元經濟發展，如農村旅遊、手工藝、文化創意產業等多元產業。 | 30 |
| 2.產業永續性 | 產業的發展具跨域合作及資源整合機制，並考量地產地消、公益性、在地回饋方式等，具開創在地長期就業機會的能力。 |
| 3.農業教育推廣 | 農業深耕教育向社會大眾推廣作為(如食農教育)、農村之導覽、教育解說人員培訓、推動農村六級化產業情形(如打造農村深度體驗旅遊) 等。 |
| 4.認證標章 | 具公信力之公、私團體及大專院校之農業生產標章及選拔等(如：農業部「三章一Q」、農村好物等)。 |
| 生活 | 1.生活空間與環境特色營造 | 得以發揚農村景觀及特色之生活空間營造、採用有利產業發展，且符合環境永續之建成技術，重視農地農用及活化，並考量農村景觀之整體性、友善高齡者的生活環境建置、基礎設施維護與管理、環境清潔維護等。 | 30 |
| 2.文化保存與活化 | 保存、修繕與形塑具農村風貌或地方特色之住宅及建築物、農村文化或地方技藝傳承與推廣的積極作法、在地特殊農業文化遺產（如各類農業景觀、村史調查與推動、土地利用系統、農具、農業動植物、農業知識、農業技術以及地方農業民俗等）的保存與維護等。 |
| 3.青年參與 | 青年人力或團體參與農業或農村發展等之具體作為。 |
| 4.長者照顧 | 農村在長者照顧之具體作為，如綠色照顧及零飢餓推動、健康關懷、生活照顧、休閒活動等。 |
| 生態 | 1.生態系統恢復 | 生態保育行動及維護農村生物多樣性之具體作為，如生態點位營造、棲地營造及特有生物保育計畫等，建立在地生態系統之保育及恢復管理機制。  | 30 |
| 2.永續價值鏈發展  | 農村在市場機制與價值鏈上之永續實踐作為，如促進永續生產及資源利用，如生態體驗遊程、具生態價值之在地手工藝品，以及循環經濟相關之資源或廢棄物再利用等，即透過維護生態系所衍生之惠益。 |
| 3.知識共創、管理與傳遞 | 生態保育相關知識之培力、教育及資料建構之具體行動，如生態導覽解說及生態調查等人員培育、環境教育之具體作為，以及相關生態調查資料之建構與運用等，以確保生態保育相關知識之在地方活用。 |
| 4.淨零減碳 | 農村對於節能減碳及其他友善環境之具體行動，如推動綠能 (小水力發電及太陽光電等)、雨水回收、儲能設施及其他促進節能減碳作為。 |
| 未來性 | 未來願景與實踐方法 | 在地組織之運作與協調、居民參與農村發展之積極性與主動性、區域公共資源整合與共享(如與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或公所之合作)等，地方具備未來發展願景，以及具體落實機制與規劃。 | 10 |
| **總計(%)** | **100** |

1. **全國決賽獎勵：**
	1. 獲獎單位獎勵
		1. 各獎項獎勵內容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獲獎單位 | 獎勵與義務內容 |
| 金牌農村 | 1. 榮譽標章乙座、得獎證書乙紙、農村發展獎勵金新臺幣50萬元整，及得申請本部金牌農村推廣最高補助新臺幣100萬元整。
2. 參與農村發展國際培訓計畫，全額補助2名，可自費參加名額1名。
 |
| 銀牌農村 | 1. 榮譽標章乙座、得獎證書乙紙、農村發展獎勵金新臺幣30萬元整。
2. 參與農村發展國際培訓計畫，全額補助1名，可自費參加名額1名。
3. 得優先參加主辦單位安排之行銷推廣活動。
 |
| 銅牌農村 | 1. 榮譽標章乙座、得獎證書乙紙、農村發展獎勵金新臺幣20萬元整。
2. 參與農村發展國際培訓計畫，全額補助1名，可自費參加名額1名。
3. 得優先參加主辦單位安排之行銷推廣活動。
 |

* + 1. 農村發展國際培訓計畫
1. 培訓計畫內容包含：國外優質農村參訪交流、締交國際姐妹村等農村發展相關培訓行程。
2. 由獲獎農村推薦名單，如被推薦人無法配合主辦單位安排之行程而致未能成行者，視同放棄培訓資格。
	1. 獲金、銀、銅獎農村之隸屬縣市政府
		1. 該府應對所屬人員就其貢獻度依相關規定敘獎，最高記一大功。
		2. 獲得全國金、銀、銅獎之農村所轄縣市政府得優先核定行銷推廣計畫。
3. **得獎義務：**

獲獎單位及其縣市政府應積極配合本計畫相關之頒獎典禮出席**、**觀摩活動等各項宣傳活動，以有效傳播農村再生標竿經驗。

1. **注意事項：**
	1. 第二屆金牌農村參賽範圍及參賽單位，經全國賽獲選為金牌者，須暫停參加本屆競賽，於第四屆起始得再參加選拔(第一屆競賽金牌者不在此限)。
	2. 主辦單位得自由免費運用獲獎單位及其縣市政府提供之實物、影像與說明等相關資料，作為展覽、宣傳、攝影和出版等用途，參選資料原則不退還。
	3. 請參賽單位務必詳實填寫初賽報名表及決賽申請表等相關內容，若資料提供不全，將影響評審成績，如獲通知補件應於期限內補正，逾期未補正者視為資格不符。
	4. 未入選之參賽單位不另行通知或退還報名資料，報名資料請自行備份留存。
	5. 參賽單位須遵守著作財產權相關規定，包括報名資料及相關附件資料等，不得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，所提報之成果數據，應為真實，不得任意增減。參賽過程中，若發現所提供之資料有侵害他人權益或不正確者，經查證屬實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其參賽資格；評審結束後，上開情事或資格認定如有爭議，主辦單位有權宣告獲獎單位資格不符，並可保留獎勵直至爭議解決，所有法律責任由參賽單位自負，不得異議。
	6. 主辦單位對活動相關規定、日期保有修改與最終解釋權，如有未盡事宜，並得視實際狀況酌情修改，同時逕於網路公告，不另以書面通知。
	7. 「第三屆金牌農村競賽選拔」事宜將公告於本競賽活動網頁http://www.the3rdgvc.com.tw/。

**附件一二**

**第三屆金牌農村競賽 初賽報名表**

|  |
| --- |
| **參賽單位資料** |
| 參賽單位  |  |
| 參賽範圍  |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村(里) 社區 |
| 成立時間  |  | 立案字號 |  |
| 聯絡地址 | 　　 縣/市　 鄉/鎮/市/區　　　村/里　 鄰  路/街 　 段　 　巷　 　弄　　號 樓 |
| 聯絡人姓名/職稱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電子信箱 |  |
| 參賽區域面積 |  | 參賽區域人口數 |  |
| 茲聲明本報名表所填資料均屬實。 **參賽單位 印信　　 單位代表 簽章**　　 日 期： 　 　年　 　月　　 日 |

**附件二**

**第三屆金牌農村競賽 縣市金牌農村名單**

|  |
| --- |
| **縣市金牌農村基本資料** |
| **縣市名稱** |  |
| **參賽農村總數** |  |
| **縣市金牌農村總數** |  |
| **縣市金牌農村名單** |
| **農村名稱** | 1 | 參賽單位 |  |
| 參賽範圍 | 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村(里) 社區 |
| 2 | 參賽單位 |  |
| 參賽範圍 |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村(里) 社區 |
| 3 | 參賽單位 |  |
| 參賽範圍 |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村(里) 社區 |
| **評審結果說明** | (請敘明縣市金牌得獎原因) |
|  此 致 農業部   縣市政府關防 中華民國 　 　年　 　月　 日 |

備註：

1. 本表填寫完成後用印掃描(PDF檔)，於112年12月22日前上傳電子檔至本競賽活動網頁。
2. 請提供初賽佐證文件，如報名資料、會議紀錄等。

**附件三**

**第三屆金牌農村競賽**

**決賽申請書**

關防

提報單位： (縣/市政府)

參賽單位：

參賽範圍：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村(里) 社區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

**附件三**

**繳交資料檢核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繳交資料檢核(請勾選) | □ 表1 基本資料表□ 表2 評審指標說明□ 表3 授權同意書□ 參賽農村介紹影片 |

**附件三**

(表1) 基本資料表

|  |
| --- |
| **縣市金牌農村資料** |
| 參賽單位  |  |
| 參賽範圍  | 縣(市) 鄉(鎮、市、區) 村(里) 社區 |
| 成立時間  |  | 立案字號 |  |
| 聯絡地址 | 　　 縣/市　 鄉/鎮/市/區　　　村/里　 鄰  路/街 　 段　 　巷　 　弄　　號 樓 |
| 聯絡人姓名/職稱 |  | 聯絡電話 |  |
| 電子信箱 |  |
| 參賽區域面積 |  | 參賽區域人口數 |  |
| 茲聲明本報名表所填資料均屬實。 **參賽單位 印信　　 單位代表 簽章**　　 日 期： 　 　年　 　月　　 日 |

備註：

1. **請於本競賽活動網頁上傳本表PDF檔案。**
2. **檔名命名方式：表1基本資料表-○○縣市-○○社區。**

**附件三**

(表2) 評審指標說明表

|  |
| --- |
| **壹、環境背景 (摘要說明，本項字數不超過500字)** |
| * 說明之方向建議：
1. 現況說明。
2. 社區環境簡介(檢附參賽社區範圍圖，並標示相對應之地理位置及特色地點，請以A4或A3規格展現)。
 |
| **貳、四大面向說明****(請參賽單位依生產、生活、生態及未來性等四大面向分別說明，本項字數不超過4500字)**  |
|  |

**備註：**

1. **中文字體12pt標楷體，英文字體12pt Times New Roman，單行間距。**
2. **文件編號排序為一、(一)、1、(1)、A、(A)。**
3. **請於本競賽活動網頁上傳本表PDF檔案。**
4. **檔名命名方式：表2評審指標說明表-○○縣市-○○社區。**

**附件三**

(表3) 授權同意書

|  |
| --- |
|   參與「第三屆金牌農村競賽」所提供之實物、影像、照片及說明等相關資料，授權主辦單位作為展覽、宣傳、攝影及出版等用途，及日後表揚或宣傳推廣之用。　　此　致　　　　　 農業部　　　　　　　 參賽單位印信 |
| 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|
|  |

備註：

1. **請於本競賽活動網頁上傳本表PDF檔案。**
2. **檔名命名方式：表3授權同意書-○○縣市-○○社區。**